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部门（单位）名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 主要 任务	人员保障	保障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系统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用于人员工资、社保等人员经费。	6071.37	5840.37	231
	运行保障	保障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系统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用于日常办公等商品服务支出。	1830.5	1763.5	67
	其他特定保障类	保障粮食和物资储备行政部门职能职责履行到位，该经费专项用于缓解公用经费紧张压力，保障粮食和物资储备业务工作及粮食信息化系统网络安全运行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545	545	
	监督检查与粮食质量安全监测	开展监督检查，加强对政策性粮食的日常管理和依法监管，确保我区政策性粮食数量真实、质量良好、管理规范；完成当年全疆库存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全疆新收获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全疆新收获粮食品质测报检验。	147	147	
	储备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	加强粮食仓储设施建设以及其他项目的维修改造，进一步提升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600	600	
	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管理	为全区救灾救济提供物资服务，加强救灾仓库日常管理，保障救灾物资储备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	70	70	
	金额合计			9263.87	8965.87

年度 总体 目标	<p>目标1: 在职职工361人, 离休7人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 日常公用经费。</p> <p>目标2: 1.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 拟订粮食流通、地方储备粮油和物资储备管理的法规、规章草案和有关政策。承担中央级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及自治区救灾物资采购和储备管理工作, 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2. 负责粮食流通行政管理、行业指导, 起草粮食行业发展规划, 组织实施国家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3. 加强粮食质量抽样检验, 提高粮食质量检验技术水平。4. 根据粮食和物资储备总体发展规划, 统一负责储备基础设施建设 and 管理。拟订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规划并组织实施, 管理有关储备基础设施和粮食流通设施国家和自治区投资项目。</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全局系统在职、离休干部工资福利待遇人数	≥368人
部门联合督导检查夏粮收购、政策性粮食出库等督查次数			≥4次	
样品扦取地区数			≥10个	
发布行业公众信息数量			≥800条	
发放工资福利次数			≥12次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			≥370人	
房屋建筑物供暖面积			≤77635.37平方米	
公务保障用车数量			≤24辆	
新建仓容		≥3.5万吨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执行率	≥90%	
		根据年度工作要点, 年度检查任务完成率	≥90%	
		信息化系统故障率	≤5%	
	消防设施质量合格率	=100%		

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补助）及时率	>=95%
			机关信息化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6小时
			项目完工率	>=90%
			督导检查的及时性	>=9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人均运转经费数	<=4.9万元
			系统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	<=10%
			每次工资福利资金保障数	<=3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将行政处罚案件在企业信用信息平台公示率	>=90%
			提高粮食的储藏安全性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建仓储设施正常使用年限	>=30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机关干部对信息化服务水平满意度	>=90%
			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对维修改造后的仓容满意度	>=95%